

# 三十年



## 中国法学教育大事记（1919~1949）

曹义孙 胡晓进◎编著



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

三十年



中国法学教育大事记  
(1919~1949)

曹义孙 胡晓进◎编著



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三十年中国法学教育大事记(1919-1949) / 曹义孙, 胡晓进编著. —北京: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, 2011. 4

ISBN 978-7-5620-3896-2

I. 三… II. ①曹… ②胡… III. 法学教育-教育史-大事记-中国-1919~1949 IV. D929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041356号

---

- 书 名 三十年中国法学教育大事记(1919~1949)  
SANSHINIAN ZHONGGUO FAXUE JIAOYU DASHIJI (1919~1949)
-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(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)  
北京100088 信箱8034 分箱 邮编100088 zfs620@263.net  
<http://www.cuplpress.com> (网络实名: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)  
(010) 58908285(总编室) 58908325(发行部) 58908334(邮购部)
- 承 印 固安华明印刷厂
- 规 格 880×1230 32开本 8.875印张 220千字
- 版 本 2011年5月第1版 2011年5月第1次印刷
- 书 号 ISBN 978-7-5620-3896-2/D·3856
- 定 价 24.00元

- 声 明
1.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  2. 如有缺页、倒装问题, 由本社发行部负责退换。

## 编写说明

1919年的“五四运动”是新文化影响下的一次国民抗议运动，对二十世纪中国的文化、政治与思想，均带来不小的冲击。此后的30年，是一个中西文化碰撞、政治风云激荡、思想自由奔放的“新民”时代。东洋、西洋竞相为师，引无数学子出洋寻求启蒙救国真知；国民、革命思潮起伏，学者、政客活动其间，各种主义、思想此起彼伏。

为了培育“新民”、强大中国、抵御外侮，自北洋军政时期起，各级政府、各地乡绅、商贾巨富，都异常看重教育的救亡作用，或投资兴办新式学堂、或资助学子放洋留学。其中，由于法政科目可以直接作用于治国安邦，易于速成，最初很受青睐，留学生多习此类，各地学堂也广聘日籍教师。国民政府定都南京后，为培养实业人才，曾裁抑法政学堂，限制招生，直到抗战结束后才稍稍恢复。由于内乱不已、外祸频仍，这三十年的法政教育可谓一波三折。但无论是北洋军政，还是迁西南，却始终弦歌不绝，没有完全中断，值得

记述。

在内容选择上，这部大事记以当时的文化活动为背景，兼顾与法学教育相关的教育事件；在编写体例上，按照编年的方式，逐年排列。共收集、编写大事数百余件，近二十万字，涉及法学教育法规、法学教育政策、法学教育机构、法学教育人物、法学教育活动等几大部分。

对于每一件大事，我们皆尽力广泛收集、综合相关报道材料，并力求准确、全面、客观地进行记叙。为此，每件大事，除了加上了新闻报道式的小标题外，事件正文也按照时间、地点、人物、内容、影响的逻辑顺序展开，并利用脚注的形式，交待关键人物、主题的背景材料，以方便读者更好的了解事件的来龙去脉。

由于编者视野有限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，敬请方家指教。

编 者

2011年2月

## 目录

### 编写说明 | I

一九一九年

1. 陈独秀发表《〈新青年〉罪案之答辩书》 | 1
2. 北京政府教育部公布各专门学校、大学校、中学校招生办法 | 1
3. 郭秉文等人将赴英、法调查战后各国教育状况 | 1
4. 蔡元培撰写“致《公言报》并答林琴南君函” | 1
5. 北京政府教育部公布《全国教育计划书》 | 2
6. 北京政府教育部发布《外国人所设专门学校毕业生待遇办法》 | 2
7. 北京高校学生抗议巴黎和约 | 2
8. 美国杜威博士应邀来华讲学 | 4
9. 北京学生再次上街示威讲演 | 4
10. 李大钊等人发起筹备少年中国学会 | 4
11. 国民教育促进团在上海成立 | 5
12. 范源濂发表《调查美国教育报告》一文 | 5
13. 胡适发表《多研究些问题,少谈些主义》一文 | 5
14. 北京大学法科法律学门改称法律学系 | 6
15. 江苏省教育会举行第 15 次常年大会 | 6

16. 北京政府教育部训令告诫各学校教职员务尽教育之职责 | 6
17. 李大钊发表《“少年中国”的“少年运动”》一文 | 7
18. 蔡元培返校复职 | 7
19. 郭秉文、陶履恭报告调查战后欧美教育之状况 | 7
20. 《平民教育》创刊 | 8
21. 全国教育会联合会举行第五届年会 | 8
22. 《北京大学日刊》发表毛泽东的《问题研究会章程》 | 8
23. 欧美教育考察团启程 | 9
24. 湖南学生联合会发动驱张运动 | 9
25. 北京各校教职员就薪资问题发表第二次宣言 | 9
26. 《新青年》发表陈独秀起草的《本志宣言》 | 10
27. 少年中国学会提倡生活互助 | 10
28. 北京大学实行选科制 | 11

## 一九二〇年

1. 北京大学学生会主办的平民学校开学 | 24
2. 北京高等师范学校教育研究科举行入学试验 | 24
3. 北京大学开始招收女学生 | 25
4. 北京大学组织评议会、行政会议、教务会议、总务处 | 25
5. 北京政府教育部就北大招收女生旁听事发函 | 25
6. 北京、上海、广州等地学界举行各种活动纪念五一劳动节 | 25
7. 北京大学图书馆主任李大钊受聘为教授 | 26
8. 留法勤工俭学学生会成立 | 26
9. 北京大学举行授予名誉学位典礼 | 26
10. 蔡元培作《普通教育和职业教育》的演说 | 26
11. 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对学科和课程设置进行改革 | 27
12. 震旦大学设立法学院 | 27

## 一九二一年

1. 胡先骕、梅光迪、吴宓等创办《学衡》杂志 | 31
2. 交通大学成立 | 31
3. 国民政府司法部颁布《考核法官成绩条例》 | 31
4. 北京教职员罢课索薪 | 32
5. 陈独秀在《新青年》发表《新教育是什么》一文 | 33
6. 厦门大学举行开学典礼 | 33
7. 《中华教育界》发表恽代英《教育改造与社会改造》一文 | 33
8. 湖南自修大学成立 | 34
9. 北京大学成立法律学会 | 34
10. 《教育杂志》发表黄炎培的讲演记录《职业教育》 | 36
11. 刘伯穆在东吴大学法科设立“型式法庭” | 36

## 一九二二年

1. 全国教育独立运动会在北京高等师范学校开成立大会 | 44
2. 李石岑在《教育杂志》发表《教育独立建议》一文 | 44
3. 全国教育独立运动会发表教育独立宣言 | 44
4. 北京非宗教大同盟通电抵制世界基督教学生同盟大会 | 45
5. 蔡元培在《新教育》发表《教育独立议》一文 | 45
6. 《法学季刊》创刊 | 46
7. 中华教育改进社在济南举行第一届年会 | 46
8. 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发表《宣言》 | 47
9. 北京国立八校校长为争取教育经费辞职 | 47
10. 余家菊发表《民族性的教育与退款兴学问题》一文 | 47
11. 北京政府教育部召开学制会议 | 48
12. 全国教育会联合会举行第八次会议 | 48
13. 私立东南高等专科师范学校更名为上海大学 | 48

14. 北京政府公布《学校系统改革案》 | 49

一九二三年

1. 蔡元培辞去北大校长职务 | 58
2. 北京千余学生到众议院请愿 | 58
3. 北京学联举行反日集会游行 | 58
4. 陈启天发表《中国新教育思潮小史》一文 | 59
5. 北京大学法律学系教授会讨论通过法律学系课程指导书 | 59
6. 北大法律系将“专门研究”列为四年级学生必修课 | 61
7. 国立北京法政专门学校改为国立北京法政大学 | 62
8. 广东公立法政专门学校更名为广东公立法科大学 | 62
9. 商务印书馆出版王云五主编的《东方文库》 | 63
10. 法政专门学校更名为法政大学 | 63

一九二四年

1. 北京政府教育部公布《国立大学校条例》20条 | 69
2. 国立广东大学成立 | 69
3. 复旦大学修改学制系统 | 70
4. 大夏大学增设法科 | 71
5. 中华教育改进社第三届年会在南京举行 | 71
6. 上海法政学院成立 | 71
7. 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成立 | 72
8. 东吴大学法科提升招生标准 | 72

一九二五年

1. 东南大学换校长引发风潮 | 86
2. 《中华教育界》出版“收回教育权运动号” | 86

3. 蔡元培在欧洲作《中国现代大学观念及教育趋向》一文 | 86
4. 北京政府禁止学生召开国耻纪念大会 | 87
5. 各地学生参与爱国运动 | 87
6. 北京临时执政府教育部公布《私立专门以上学校认可条例》  
7 条 | 88
7. 世界教育会联合会首届大会在苏格兰爱丁堡举行 | 88
8. 《中华教育界》出版“国家主义的教育研究号” | 89
9. 中华教育改进社第四届年会在太原举行 | 89
10. 北京政府教育部发布《外人设立学校请求认可办法》 | 90
11. 北大法律学系成立法学研究会 | 90
12. 北大法律学系甲子级友会成立 | 91

## 一九二六年

1. 执政府开枪镇压请愿学生 | 97
2. 全国教育会联合会庚款董事会对于全部庚款发出第一次  
宣言 | 97
3. 上海法政大学部分师生另立上海法科大学 | 98
4. 广东大学改组为中山大学 | 98
5. 中华文化教育基金董事会社会调查部订立社会研究奖金  
办法 | 98

## 一九二七年

1. 陶知行应徽社邀请发表《中国乡村教育之根本改造》的  
演说 | 103
2. 几所教会大学相继由中国人收回办理 | 103
3. 美国教育家克伯屈应邀来华讲演 | 103
4. 杨永清接任东吴大学校长 | 104

5. 国民政府教育行政委员会公布《大学教员资格条例》20 条及《大学教员薪俸表》 | 104
6. 北京辅仁社召开第一次董事会 | 105
7. 南京国民政府公布《中华民国大学院组织法》11 条 | 105
8. 张作霖令京师国立九校改组归并为国立京师大学 | 105
9. 中华民国大学院在南京正式成立 | 106
10. 国民政府公布《私立大学及专门学校立案条例》 | 106
11. 各地纷纷筹设中山大学 | 106

## 一九二八年

1. 南京国民政府公布《修正国立中央研究院组织条例》 | 109
2. 国立中山大学法律教育蓬勃展开 | 109
3. 南京国民政府公布《修正中华民国大学院组织法》22 条 | 109
4. 北京学生组织“济案”后援会 | 110
5. 中华民国大学院在南京举行第一次全国教育会议 | 110
6. 中华民国大学院发表全国教育会议宣言 | 111
7. 南京国民政府改组北京国立九校 | 111
8. 国立北平大学成立 | 112
9. 中华民国大学院院务会议通过《中华民国学校系统草案》 | 112
10. 清华学校改为国立清华大学 | 113
11. 罗家伦宣誓就任清华大学校长 | 113
12. 南京国民政府通过《北平大学区组织大纲》 | 114
13. 南京国民政府通过《中华民国教育宗旨》 | 114
14. 国立武汉大学成立 | 115
15. 南京国民政府公布《国立中央研究院组织法》11 条 | 115
16. 前北京大学学生反对北平大学区制 | 115
17. 南京国民政府公布《教育部组织法》21 条 | 116

## 一九二九年

1. 国民政府设立法官训练所 | 120
2. 国民党在南京召开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| 120
3. 国民政府公布《中华民国教育宗旨及其实施方针》 | 121
4. 复旦大学按照国民政府教育部《大学组织法》进行改组 | 121
5. 国民政府颁布《大学组织法》与《专科学校组织法》 | 121
6. 国民政府公布《考试法》 | 122
7. 北平国立八院学生成立联合会 | 124
8. 国民政府行政院批准教育部所拟国立北平大学几所学院、研究院之设置意见 | 124
9. 国民政府公布《司法院特许私立政法学校设立规程》及《司法院监督国立大学法律科规程》 | 125
10. 朝阳大学以私立北平朝阳学院名义再次立案 | 125

## 一九三〇年

1. 国民党中央党部派遣赴美留学党员由上海启程 | 129
2. 《新教育大纲》一书由上海南强书局出版 | 129
3. 本年我国在美留学生共 1280 人 | 129
4. 国民政府公布修正后的《司法院特许私立法政学校设立规程》 | 130
5. 国民政府还公布修正后的《司法院监督国立大学法律科规程》 | 131
6. 国民政府教育部召开的第二次全国教育会议在南京举行 | 132
7. 国民政府教育部公告已准立案及令停办之私立大学及学院名单 | 133
8. 国民政府教育部公布《教育部大学课程及标准起草委员会章程》 | 133

9. 蒋介石以国民政府行政院令发表《告诫全国学生书》 | 133

### 一九三一年

1. 国民政府教育部推行社会教育 | 135
2. 教育有“六滥”、“四恶”、“三害” | 135
3. 国民政府教育部公布整理北平大学各学院办法 | 135
4. 燕京大学法学院设立法律系 | 136
5. 陶知行发表《中华民族之出路与中国教育之出路》一文 | 136
6. 《中华教育界》发表论述中国教育现状署名文章 | 137
7. 国民党中央常务会议通过《三民主义教育实施原则》 | 137
8. 北京大学先后公布《北京大学法律系课程大纲》及其修订 | 138
9. 中华苏维埃工农兵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《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》 | 139
10. 北大法学院教授在国立北京大学三十三周年纪念会上发表演说 | 139
11. 国民政府公布国立、省立、私立(已立案)专科学校一览表 | 140
12. 东北大学师生至北平避难 | 140

### 一九三二年

1. 国民政府制定《司法官任用暂行标准》 | 143
2. 国民政府教育部发布北平各大学院系统计数字 | 144
3. 陈果夫提出《改革教育方案》10条 | 144
4. 北京大学公布《国立北京大学组织大纲》 | 144
5. 国民政府教育部在南京举行国立专科以上学校校长会议 | 145
6. 《中华教育界》连续发表《关于改革教育方案的提议及其

商讨》 | 145

7. 国民政府公布《法院组织法》 | 145
8. 国民政府教育部长发表《教育部九月来整理全国教育之说明》 | 147
9. 国民党四届三中全会通过《关于教育之决议案》 | 148
10. 国民政府教育部规定各校招考新生之考试科目及各科程度 | 148
11. 复旦大学法科发展受限 | 148
12. 《全国高等教育统计》一书出版 | 149

## 一九三三年

1. 中国教育学会在上海成立 | 151
2. 《中华教育界》发表《我们的教育》一文 | 151
3. 中共中央在江西瑞金成立马克思共产主义学校 | 151
4. 国民政府教育部限制招收文法科学生 | 152
5. 国民政府教育部改组北平大学 | 152
6. 鲁迅反对国民党当局限制大学招收文法科学生 | 152
7.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文化教育建设大会通过《目前教育工作的任务的决议案》 | 152
8.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文化建设教育大会通过《苏维埃学校建设决议案》 | 153

## 一九三四年

1. 蔡元培在《东方杂志》发表《我在北京大学的经历》一文 | 156
2. 罗家伦发表《中国大学教育之危机》一文 | 156
3. 国民政府教育部公布 1934 年度各大学及独立学院招生办法 | 156

4. 国民政府教育部令颁《大学研究院暂行组织规程》 | 157
5. 《第一次中国教育年鉴》出版 | 158
6. 复旦大学法科大规模招生 | 158
7. 国民政府教育部发布整理北平大学令 | 158
8. 《新生》杂志登载陶行知的《教育的新生》一文 | 158
9. 上海东吴大学《法学杂志》出版“法律教育专号” | 159
10. 清华大学通过《国立清华大学研究院章程》 | 159

### 一九三五年

1. 《教育杂志》开辟“全国专家对于教育救国的信念”专栏 | 161
2. 《中华教育界》登载陶行知的《普及现代生活教育之路》等两篇文章 | 161
3. 国民政府公布《高等考试司法官考试初试及格人员学习规则》 | 162
4. 北大法律系派助教张守正赴日考察法律教育 | 162
5. 中央研究院举行首届评议会聘任会议 | 163
6. 国民政府公布《学位授与法》 | 163
7. 《国立北京大学研究院暂行规程》公布 | 164
8. 国民政府公布《高等考试司法官考试规则》 | 165
9. 北大法律系主任戴修瓚出席全国司法会议 | 165
10. 国民政府公布《司法院发给法律科毕业学生证明书规则》 | 166

### 一九三六年

1. 北平市学生联合会非常时期教育实施委员会拟定《非常时期教育方案》 | 169
2. 中华法律教育会在上海举行成立大会及第一届年会 | 169

3. 国民政府教育部核准各大学及独立学院设立研究所名单 | 170
4. 国民政府公布《中华民国宪法草案》 | 170
5. 鲁迅在上海病逝 | 171
6. 张知本任朝阳学院院长 | 171

## 一九三七年

1. 日军轰炸南开大学 | 173
2. 中共中央决定创办陕北公学 | 173
3. 伪满公布《建国大学令》 | 174
4. 国民政府教育部颁布设立临时大学计划纲要(草案) | 174
5. 长沙临时大学组建 | 175
6. 日本侵略者大肆轰炸破坏我国各级学校 | 176
7. 长沙临时大学举行开学仪式 | 176
8. 陕北公学在延安举行开学典礼 | 177
9. 长沙临时大学、西安临时大学开学 | 177

## 一九三八年

1. 十余教育团体组织全国抗战教育协会 | 179
2. 蔡元培在《宇宙风》杂志发表《我在教育界的经验》一文 | 179
3. 长沙临时大学发布“迁校”布告 | 179
4. 浙江省创办浙江战时大学 | 180
5. 抗日军政大学学生成立抗大同学会 | 180
6. 国民政府教育部长陈立夫就职 | 180
7. 成仿吾发表《半年来的陕北公学》一文 | 180
8. 陕北公学举行第二期学员开学典礼 | 181
9. “国立长沙临时大学”更名为“国立西南联合大学” | 181
10. 鲁迅艺术文学院在延安举行成立典礼大会 | 181

11. 国民党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制定《战时各级教育实施方案纲要》 | 182
12. 马列学院在延安成立 | 182
13. 国民政府教育部邀请大学各科专家草拟各院分系必修、选修科目 | 183
14. 毛泽东在陕公总校讲抗日战争持久战问题 | 184
15. 朝阳学院从沙市迁往四川成都 | 184
16.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增设师范学院 | 185
17. 国民政府教育部召开第一次大学课程会议 | 185
18. 教育部颁行法学院共同必修科目 | 186
19. 中共中央决定成立中央干部教育部 | 186
20. 55 所高等院校迁移、新建、调整 | 187

## 一九三九年

1. 抗大开始建立分校 | 189
2. 陕北公学总校与分校合并 | 189
3. 国民政府教育部召开第三次全国教育会议 | 190
4. 华北联合大学在延安成立 | 190
5. 中国女子大学在延安举行开学典礼 | 190
6. 西南联合大学常委会作出“关于暂不举办研究院的决定” | 191
7. 国立西北联合大学改称国立西北大学 | 191
8. 国民政府教育部发布《关于大学及独立学院院系名设置的训令》 | 191
9. 国民政府教育部公布法学院法律学系必修科目表 | 192
10. 华北联大正式开学 | 192
11. 国立中山大学迁往云南澄江 | 194
12. 全国设备条件较好的大学,恢复、扩充或增设研究院所 | 194